

四川大学双流校区（现为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9月27日，四川大学在成都主持召开了四川大学双流校区（现为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单位：建设单位四川大学，验收监测单位四川溯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学校对该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表汇报，经现场核查，验收组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建设项目占地200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楼房建设，总建筑面积为96.1万平方米，目前在校学生人数：学校教学科研岗共6789人，全日制普通本科生3.7万余人，硕博研究生3.1万余人，外国留学生及港澳台学生近3000人。

（校生人数和教职工人数为四川大学学校总数据），其中建设子项目有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行政办公室、学生生活区、学生、教师食堂、招待所及后勤管理用房等。

（二）、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安校区于2002年5月23日开工建设，2003年建成投入使用。

2002年9月，成都科技大学环保科技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四川大学双流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2年11月26日、2002年11月29日，项目依次通过成都市双流生态环境局、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审查；2003年4月，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对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并予以批复。

（三）、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85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464万元，约占总投资的2.94%。满足项目环保需要。

（四）、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四川大学江安医院、基础医学实验中



心不纳入此次验收范围)。

二、工程项目有关环境内容变更情况

经实际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工程内容对比分析,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处理设施建设

学校产生的污水有食堂污水、卫生间污水、洗浴污水和实验室废水。

- 1、食堂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学校污水管网再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师生卫生间污水:经单体建筑或组团建筑的处理池后进入学校污水管网再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 3、洗浴污水处理池后进入学校污水管网再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 4、其他实验室废水:经预处理后进入学校污水管网再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 5、第一实验楼废水:前三次清洗废液做危废处理,四川大学(江安校区)污水处理站建成处理校区第一实验楼综合污水 400m³/d,同时接纳处理四川大学(江安校区)第一实验室产生的实验室废液(2.0m³/d)。

污水站处理规模 400m³/d, 24h 连续运行,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相关标准后,经处理后经市政管网后进入航空港第三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后进入江安河。

(二)、废气处理设施建设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食堂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和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实验废气。

- 1、实验室废气:江安校区实室第一实验楼是一个集中的实验楼群。实验室实验在通风橱内进行,废气由通风橱收集经活性炭处理后楼顶排放;
- 2、其余普通实验楼学期实验较少、排出的有机和无机污染气体微量,但由于不存在生产性工业废气排放,因而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 3、食堂废气:食堂设有集气灶,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4、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水站产生的废气密闭收集,经 15m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处置设施建设

噪声主要为学校的生活噪声、交通噪声以及校园区特有的低音广播噪声。这类噪声是不稳定的、短暂的，噪声值比较低，不会造成影响。

实验室噪声主要来源于实验设备和通风设备。经基座减震、墙体屏蔽进行隔声降噪、距离衰减作用下，综合噪声较小，可达标排放。

（四）、固废处理措施

本项目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四川大学江安校区产生实验室固废、实验室废液、一般化学品、剧毒化学品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地下防渗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区域内的危废暂存间已做重点防渗；办公室、办公用品仓库、已做简单防渗；实验室设危化品库房，药品贮存区域有专人管理。

四川大学制定了污染防治措施，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了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已到生态环境局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

本项目由四川溯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21日，2023年12月25日~29日、2024年4月16日~17日、2024年4月19日、2024年4月22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1、废气排放：2023年12月20日~29日、2024年4月16日~22日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达标。

2、废水：2023年12月20日~29日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1#、2#污染物监测结果达标。

3、噪声：2023年12月20日~29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达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上述污染物排放均能满足环评要求，工程实施后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四川大学双流校区（现为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监测表明项目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无重大变动，环保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污染源管理及风险事故的防范，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及档案，控制污染及风险事故的发生；严格落实安全管理相关规定，避免因安全事故引发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做到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

八、验收小组信息

验收组长：



专家：

